

面對勞權荒漠 全教總宣布深根勞動教育

台灣曾經是舉世少有禁止教師組織工會的國家，此刻，教師工會解禁已經 4 年，兩人權公約生效至今也即將屆滿 6 年，然而，教育官員、校長協會領導人、家長組織代表對教師工會的偏見與敵意，卻絲毫沒有減少。

檢視部分針對教師工會的批評，諸如，教師不是勞工、工會不專業、工會幹部爭權奪利、教師工會影響學生受教權等停留在戒嚴時期的說詞，尤其讓人匪夷所思。

事實上，針對這些迷思，勞動法學界、工會組織工作者早已多次做過澄清，但在教育體系內部，卻仍時常可見部分校長、家長代表發表仇視工會、詆毀教師的言論，這些毫無勞動人權概念的說法背後，反映的其實是台灣學校教育長期缺乏勞動教育的困境。

然而，並非所有校長都向校長協會少數領導人一樣仇恨工會，面對校園勞權荒漠，面對亟待補課的校園勞教，**國立台南一中校長張添唐**表示：

我們都需要勞動，不論在任何事工上，我們都必須辛勤、努力做事。各行各業都是勞工，必須盡心盡力在其本分上勞動。我們都需要檢視自己，是不是不勞而獲，是不是不勞而矜其功。學校教育工作者，不論是教師教學或行政服務領導，都需要是辛勤努力的勞動者。學校教育工作者，更需體現勞動之可貴。

台北市敦化國小校長柯文賢則指出：

教育基本法第二條指出：「教育之目的在促進人民對基本人權之尊重，及對不同、族群、文化之瞭解與關懷」。我們教出來的孩子將來有百分之八、九十，到大學畢業進入職場，才驚覺自己的薪水該拿多少、每天加班有沒有加班費、一年有幾天休假都搞不清楚。

父母長輩家人可能就是勤勞的上班族了，我們身邊每天都有不同的勞動事件在上演，勞動局服務櫃檯每天都有許多民眾申訴，這些勞動者和雇主之間發生爭議，不曾停歇，由於不了解自己的法定權益，許多人受到委屈，損失金錢，這些

勞資關係不平等造成的爭議，最終仍是要由勞動者自己採取行動爭取，勞動人權教育的目的，就是要在各個社會階層，喚起勞動者認識自己的處境、了解法令的保障，進而能在發生爭議時，勇於透過集體的力量為自己發聲。

其實，為提升台灣社會的勞動意識，過去幾年包括**新北市勞工局、高雄市勞工局**等均已編撰勞動教材，並且積極在中小學推動勞動教育，**台北市勞工局、桃園市勞工局、基隆市社會處**等也正在規畫推動校園勞動教育。

新北市勞工局代表新聞聯絡專員夏樂祥：

新北市勞工局自 101 年下半年開始構思高中職學生的兩節勞權課程，籌組橫跨勞學教政編委會，逐步推動『寫教案、辦訓練、編經費、小班制、多元實施』，3 年下來已有全市 60 所學校、825 班、3 萬 3 千多位學生，對求職防騙與勞動權益有基礎認識，同時種籽教師也可成為各校推動教師勞權的夥伴。

高雄市勞工局代表林志成：

為將勞動教育向下扎根，延伸至高中職學校，提供高雄市青年學子對於勞動事務議題有初步的瞭解與認知，高雄市政府自 90 年起即率全國之先提出「勞工教育向下扎根，從學校做起」政策，編撰「勞動權益與就業」教材叢書，提供高雄市各高中職學校辦理勞動教育融入或開設課程使用，並陸續積極推動「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勞動法制師資培訓、勞動教育融入上網飆寒暑假作業、大專青年勞動事務研習營及就業安全議題教案競賽等各項措施，高雄市非常樂意與各縣市及教師們分享，並共同努力在校園中為勞動教育建立完善優質的教學環境。

台北市勞工局代表常建國：

目前的狀況是：高中職階段的學生，在主觀上距離職場勞動還很遙遠；課綱的安排上，時數永遠不夠；而勞動樣態千奇百怪，勞動法令也多如牛毛。

所以北市在柯市長的政策支持和教育機關的全力配合下，本局正努力擬定教案並邀集工會先進共同審議，希望共同找出「容易教，也容易懂」的勞動意識教學。目的不在為學生提早準備好進入職場的武裝，而是期待學生時期播下的意識種子，能伴隨勞動生涯長成可依靠的樹木。而唯一能成就這項任務的，就是老師的身教、言教！

桃園市勞動局勞動條件科張哲航科長：

目前，不論中央或地方政府都體認勞動教育從小扎根的重要性，教育是一種潛移默化的過程，需要時間培養與建立，學校可以辦理打工族不可不知的勞動權益、求職防騙講座、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巡迴宣導，讓學生主動關心爸媽，不超時工作，建立職場安全的初步概念及安排職場觀摩以建立良好職場安全衛生觀念，希望能讓向下紮根的勞動人權教育再往前推進。

桃園市目前推動學校進行勞動教育的措施包括：1. 辦理種子教師研習營，邀請各校教師研習勞動權益課程，日後可於校園內安排課程講授。2. 編製勞動權益手冊，並輔以電子化教材，提供學生課後深入瞭解及教師講課之用。3. 本市學校可向本局申請派員前往講習與宣導勞動權益。4. 配合勞動部青少年工讀權益宣導計畫，本局主動派員至校園宣導勞動法令。

未來桃園市勞工局會定期培訓校園種子師資、更新勞動權益手冊及辦理校園勞工權益知識競賽，強化本市學生之勞動權益觀念。

基隆市社會處勞工行政科蔡春堂科長：

任何勞動政策要能成功，必須跨網絡合作。勞動教育就是如此。在職場時期，除了基隆市社會處與工會的勞教合作，未來亦可演化成三方模式，納入教育系統，延伸至校園，讓學生理解未來身為"職場公民"的應有權利義務。

除了積極進行勞動教育的地方勞工局，全教總所屬工會也透過研習培養勞教種子教師，**高雄市教師職業工會副理事長陳建志**表示：

高雄市教師職業工會自民國 102 年起，每年均辦理「工讀勞動權益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營」，至今已辦理 3 場。培訓內容包含「勞工保險、工資工時、工讀應注意之安全衛生、職場性騷擾」等議題；方式除由專業講師講解基本勞動權益概念課程及分享實際案例外，並進行教學示範與分組討論，由輔導人員(4~6名)，引導學員創作學習單，並分享設計成果。各組設計的學習單和本案已設計好的學習單，都可提供並鼓勵老師於開學後使用於教學之中，參考學員均給予極高評價。

全教總理事長張旭政指出，有鑑於近來教師團約的爭議，全教總認為教育界對於勞動權的認知仍有待加強，為數不少的校長、家長仍存有「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的士大夫觀念，這不僅和「適性揚才」的教育理念相違背，對於我們想要建立的尊嚴勞動、互助社會的理想也有所牴觸。

全教總在世界教師日推勞動教育，鼓勵全國教師使用組織會訊、地方勞動局處自編勞動教材，利用相關課程實施勞教，就是希望社會大眾重視勞動權，真正了解「一日之所需，百工斯為備」的真意，建立職業無分貴賤的和諧互助共榮社會，以從根本提升台灣社會的勞動人權意識，落實尊嚴勞動的理想。